

关于马三家街道曹台村土地征收公决

根据区委、区政府加快于洪区统筹城乡发展综合配套改革示范区的工作要求，为全力推进于洪区城市化进程，打造永安新城沈阳国际物流港项目，区政府需征收曹台村集体土地 9953.7 亩，现对马三家街道曹台村村屯外的集体土地进行征收。（项目实施时如遇国家政策调整，以新规定的土地征收标准执行）

全体村民代表进行表决：

征收面积 9953.7 亩；

补偿标准 5.75 万元/亩；

用途：永安新城沈阳国际物流港项目用地；

征收补偿总费用 57233.775 万元。

同意征收的村民代表签字并按手印。

